

公众征求意见稿

内蒙古自治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 (2021-2035年)

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2022年8月

前言 | PREFAC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依据《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发改农经[2020]837号）、《黄河重点生态区（含黄土高原生态屏障）生态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建设规划（2021-2035年）》（自然资发[2022]20号）、《东北森林带生态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建设规划（2021—2035年）》（林规发[2021]121号）和《北方防沙带生态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建设规划（2021—2035年）》（林规发[2021]122号）等，编制内蒙古自治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围绕党中央对内蒙古自治区的战略定位，以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为目标，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依据生态系统演替规律和内在机理，对生态功能退化、生态系统受损的国土空间进行保护与修复，增进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保障内蒙古乃至全国生态安全。



目录 | CONTENTS

01 夯实基础 发现问题挖掘潜力

02 明确目标 构建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

03 谋划格局 优化山水林田湖草沙整体格局

04 重点突破 部署重大工程效益全面提升

05 保障机制 落实规划实施政策保障



夯实基础 发现问题挖掘潜力

- 生境现状
- 修复成效
- 主要问题

1

□ 生态系统现状

■ 森林资源东多西少，天然林占比高

■ 草地幅员辽阔，地带性分布特征明显

■ 沙漠沙地分布广

■ 湿地类型多样

■ 耕地规模大、质量低

■ 生物多样性丰富

■ 生态系统服务多样，重要区域广为分布



生态修复工作成效



森林与草原生态系统质量总体改善

水土流失与荒漠化防治效果明显



河湖、湿地保护恢复初见成效



矿山保护和修复稳步推进



农牧生态建设取得积极进展



城镇空间人居环境持续改善



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治理开局良好



□ 存在的主要问题



草地退化普遍，
风蚀沙化严重



森林质量偏低，人
工林结构亟待改善



涵养能力下降，天
然河湖湿地萎缩



黄河流域水土流失
严重，入黄沙量大

国土空间 **开发利用** 与 **生态保护** 矛盾突出



自然生态系统完整
性下降，自然保护
地体系有待完善



矿山生态环境问题
突出，生态修复任
务艰巨



气候变化与人为
活动对生态系统的
威胁持续存在



城市生态宜居性不
足，生态连通性有
待优化提升



明确目标

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

- 规划原则
- 规划定位
- 规划目标

2



□ 规划原则

■ 保护优先，筑牢底线

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

■ 统筹谋划，协同推进

落实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的决策部署，衔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

■ 系统修复，综合治理

妥善处理好保护与发展、整体和局部、长远和当前的关系，强调系统修复，突出整体效益。

■ 依水而定，量水而行

处理生态修复模式与水资源承载力空间匹配的关系，立足当地气候条件和水资源禀赋。

■ 因地制宜，分区施策

科学治理、突出重点、精准施策，针对主要生态问题明确各生态修复分区的主攻方向。

■ 提质增效，生态为民

保持战略定力，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基本方略。

■ 政府引导，多方参与

强化行政推动，部门联动，落实责任机制，提高全民生态保护意识。

□ 规划定位

《规划》是内蒙古自治区国土空间规划的重要专项规划，规划期为2021—2035年，基准年为2020年，近期目标年为2025年，远期目标年为2035年，规划范围包括内蒙古自治区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是规划期内内蒙古自治区范围内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的总纲和空间指引，是实施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的重要依据。

□ 规划目标

2025

- 全区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格局基本形成,全区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得到有效提升
- 自然保护地体系初步建成,生态保护和补偿机制不断完善,农田生态功能明显强化

2035

- 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格局更加完善,生产生活空间与生态空间协调共融,区域生态系统健康稳定,实现良性循环和自我调节
- 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基本建成



保障生态安全



提升生态功能



强化生态福祉

谋划格局 优化山水林田湖草沙格局

- 总体格局
- 修复分区
- 重点区域

3

□ 总体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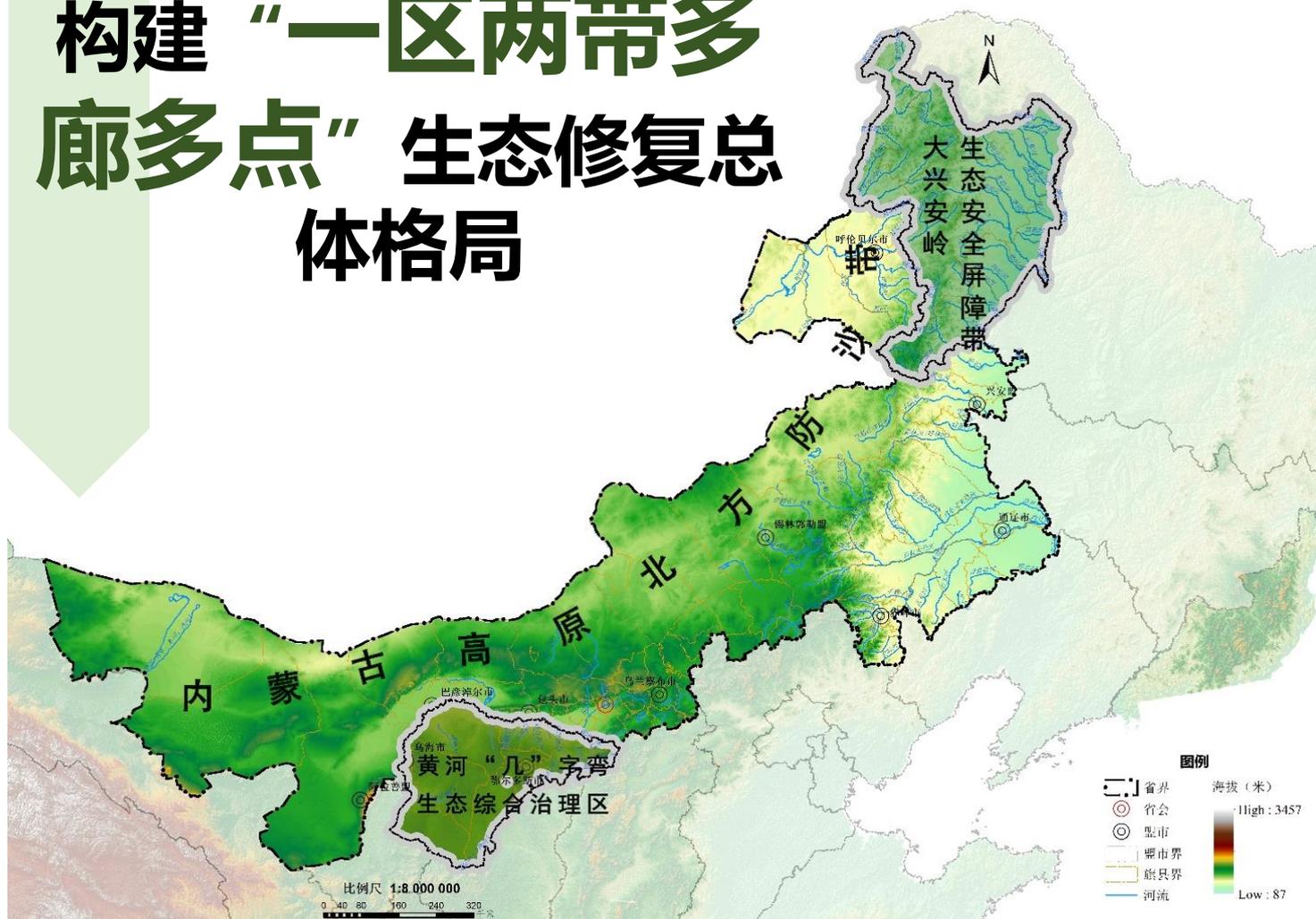
一区 黄河“几”字弯生态综合治理区

两带 以草原、荒漠为主体的内蒙古高原北方防沙带
以山地森林为主体的大兴安岭生态安全屏障带

多廊 重点山脉水系、自然保护地体系和黄河形成的廊道骨架

多点 重要城市群（圈）的重点城镇、重点矿区

构建“一区两带多廊多点”生态修复总体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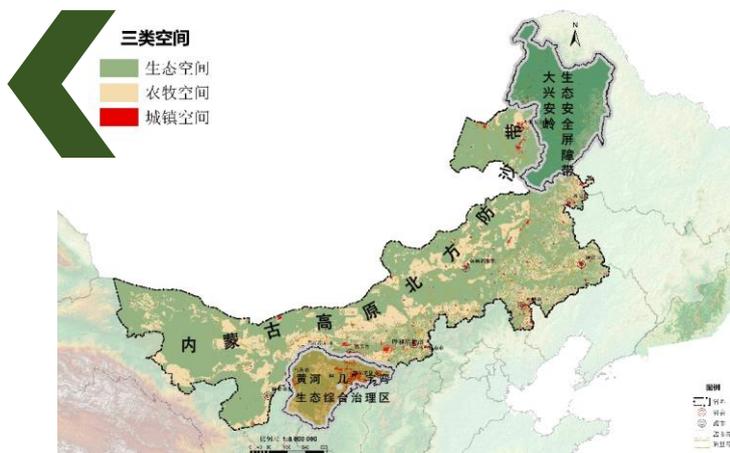
03 谋划格局 优化山水林田湖草沙整体格局

修复分区

保障生态空间生态安全

强化农牧空间生态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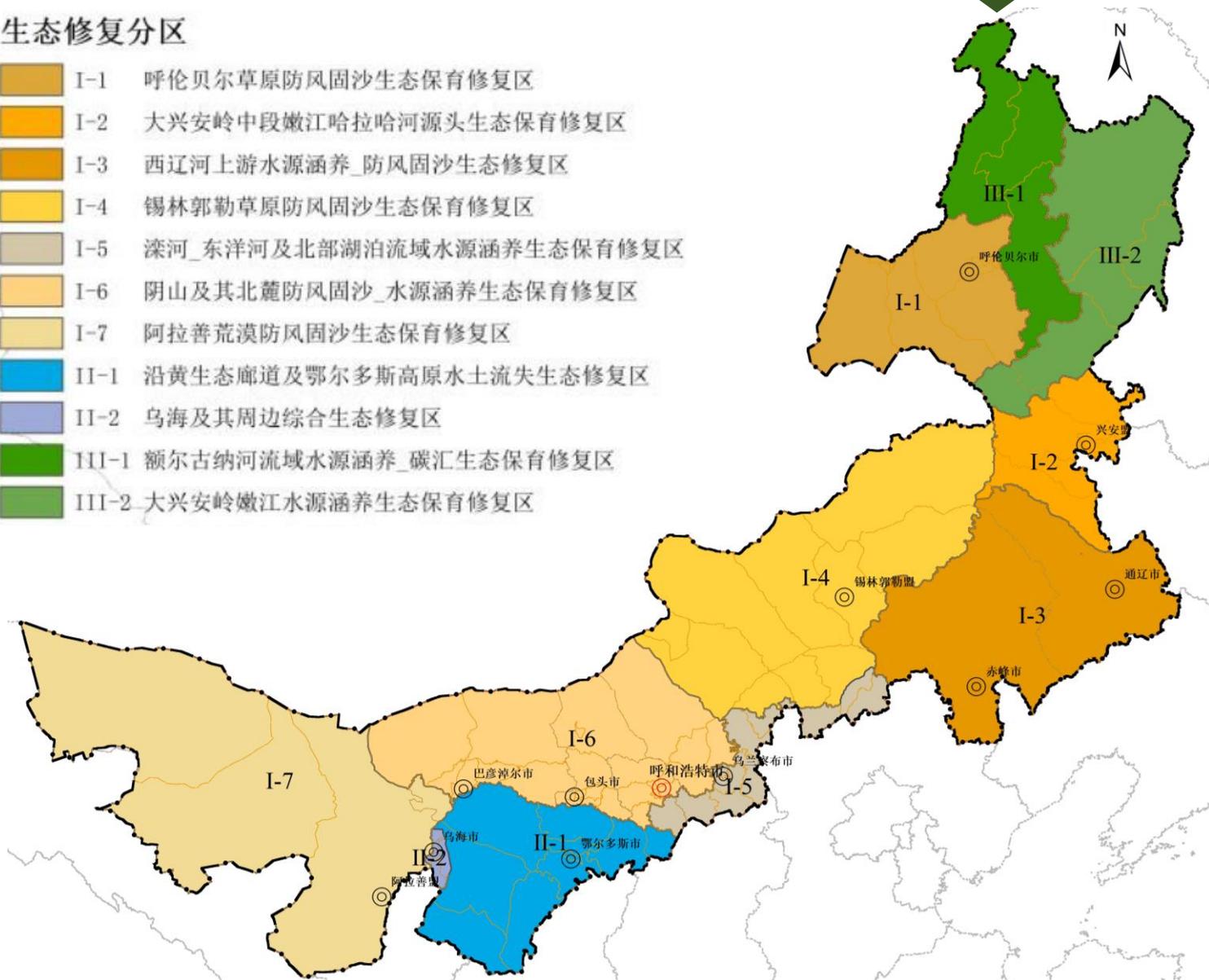
提升城镇空间生态品质



划定十一个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分区

生态修复分区

- I-1 呼伦贝尔草原防风固沙生态保育修复区
- I-2 大兴安岭中段嫩江哈拉哈河源头生态保育修复区
- I-3 西辽河上游水源涵养_防风固沙生态修复区
- I-4 锡林郭勒草原防风固沙生态保育修复区
- I-5 滦河_东洋河及北部湖泊流域水源涵养生态保育修复区
- I-6 阴山及其北麓防风固沙_水源涵养生态保育修复区
- I-7 阿拉善荒漠防风固沙生态保育修复区
- II-1 沿黄生态廊道及鄂尔多斯高原水土流失生态修复区
- II-2 乌海及其周边综合生态修复区
- III-1 额尔古纳河流域水源涵养_碳汇生态保育修复区
- III-2 大兴安岭嫩江水源涵养生态保育修复区



03 谋划格局 优化山水林田湖草沙整体格局

重点区域



全面开展内蒙古黄河“几字弯”生态综合治理区生态修复，加强封禁保护，促进天然林草植被恢复，治理土地盐碱化和沙化，大力推进高标准绿色农田建设，建设生态宜居村庄。

持续提升大兴安岭生态安全屏障功能，保护天然林资源，加强森林抚育和退化林修复，建设生态防护体系，提升草原生态系统质量，开展退化林修复，推进河湖湿地保护和恢复。



整体推进内蒙古高原北方防沙带生态修复，实施天然草原植被恢复，提高草原质量，防止沙地扩张，维护生物多样性，开展防沙治沙，遏制草原生态系统退化趋势，提高草原生态系统功能。

生态修复重点区

- I-1-1 呼伦湖及呼伦贝尔沙地生态修复重点区
- I-2-1 大兴安岭中段嫩江哈拉哈河源头生态修复重点区
- I-3-1 西辽河上游生态修复重点区
- I-4-1 浑善达克和乌珠穆沁沙地生态修复重点区
- I-5-1 滦河源头区生态修复重点区
- I-5-2 岱海_察汗淖尔生态修复重点区
- I-6-1 乌梁素海及阴山北麓荒漠草原生态修复重点区
- I-7-1 阿拉善防风固沙与生物多样性保护修复重点区
- II-1-1 沿黄生态廊道综合治理重点区
- II-1-2 鄂尔多斯高原生态综合治理重点区
- II-2-1 乌海及其周边生态修复重点区
- III-1-1 额尔古纳河流域生态修复重点区
- III-2-1 大兴安岭嫩江水源涵养生态修复重点区



重点突破 部署重大工程效益全面提升

- 工程部署
- 效益分析

4

04 重点突破 部署重大工程效益全面提升

工程部署

- 1** 内蒙古高原防风固沙生态保育修复
- 2** 黄河“几”字弯生态综合治理
- 3** 大兴安岭生态安全屏障功能提升
- 4** 矿山生态修复
- 5** 城市生态品质提升
- 6** 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宜居村庄建设
- 7** 重要生态廊道和网络保护恢复
- 8** 生态修复监测与科技支撑体系

序号	类型	名称
1	内蒙古高原防风固沙生态保育修复	呼伦湖及呼伦贝尔沙地生态修复工程
2		大兴安岭中段嫩江哈拉哈河源头生态修复工程
3		西辽河流域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4		浑善达克和乌珠穆沁沙地生态修复工程
5		滦河源区生态修复工程
6		岱海-察汗淖尔生态修复工程
7		乌梁素海及阴山北麓荒漠草原生态修复工程
8		阿拉善防风固沙与生物多样性保护修复工程
9	黄河“几”字弯生态综合治理	沿黄生态廊道综合治理工程
10		鄂尔多斯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
11	大兴安岭生态安全屏障功能提升	额尔古纳河流域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12		大兴安岭嫩江水源涵养区生态修复工程
13	矿山生态修复	20处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14	城市生态品质提升	4项城市生态品质提升任务
15	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宜居村庄建设	4项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宜居村庄建设任务
16	重要生态廊道和网络保护恢复	2项重要生态廊道和网络构建任务
17	生态修复监测与科技支撑体系	2项生态修复监测与科技支撑体系建设任务

部署8类17项生态修复重点工程和任务



□ 效益分析

 五大生态效益



调蓄江河源



扩容碳汇库



修复保水土



加固挡沙墙



连通栖息地

保障生态安全

提升生态功能

生态

社会

强化生态福祉

经济

共享生态美

兴业百姓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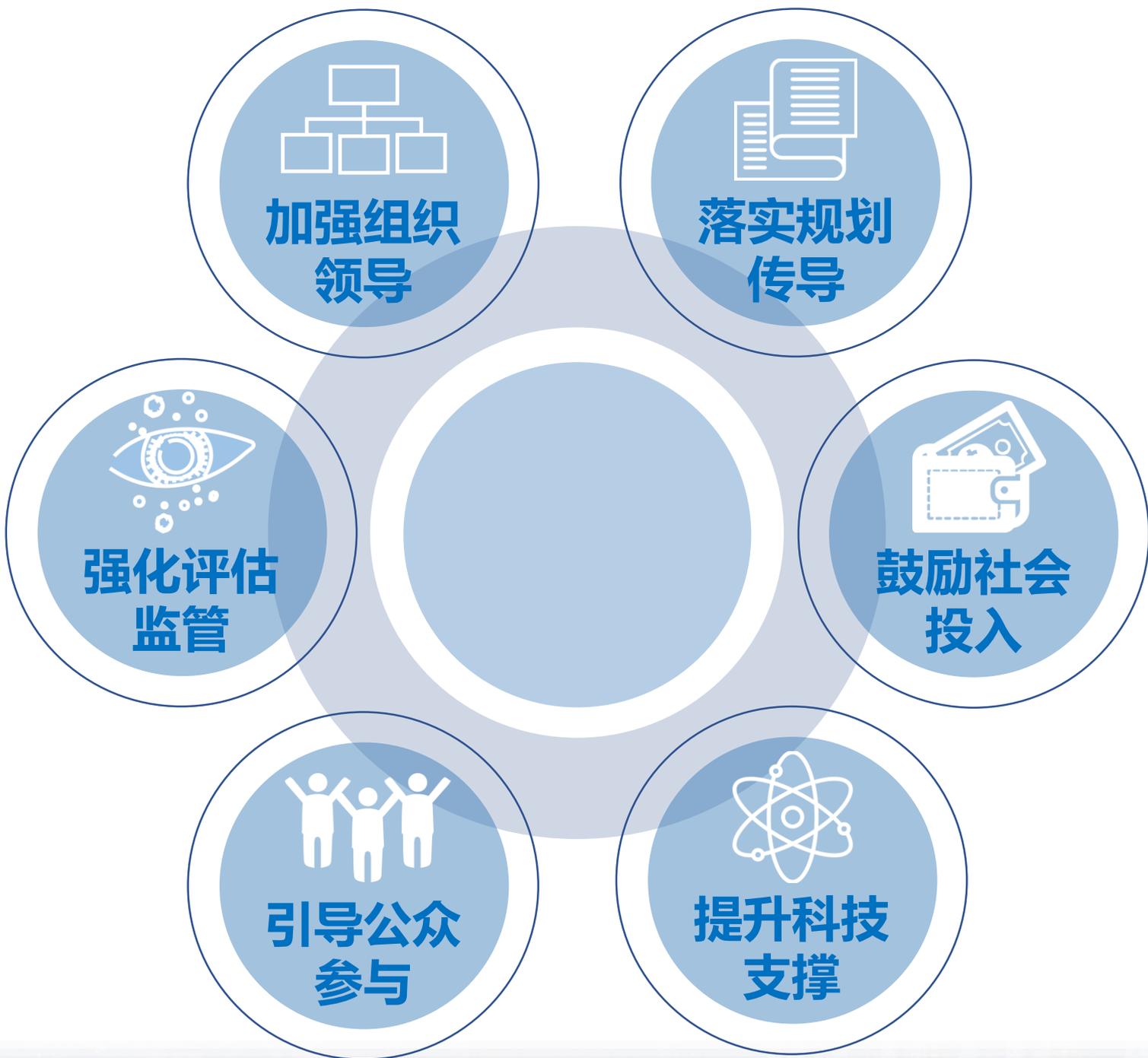


保障机制 落实规划实施政策保障

- 保障措施
- 规划传导

5

□ 保障措施



□ 规划传导

■ 明确三级纵向规划传导体系

盟市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要落实自治区规划的目标任务和要求，发挥承上启下的作用

■ 制定盟市级规划目标与指标

以自治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总体目标为导向，考虑盟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实际需求确定规划目标

■ 优化盟市级修复分区与格局

根据自治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格局，结合当地自然地理特征与生态系统现状，诊断生态问题，研判生态风险，细化修复格局

■ 合理安排本地生态修复工程

优先安排黄河流域重点生态区、东北森林带、北方防沙带等国家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

